证券代码: 870986 证券简称: 一号农场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江苏一号农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常州艾晴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 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 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常州艾晴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	
15业者例	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姜方俊	
设立日期	2025年8月8日	
实缴出资	10, 000, 000. 00	
A) DT	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绿杨路8号5	
住所	楼 511-28	
邮编	213000	
所属行业	金融业	
主要业务	股权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MAEROP726X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	否	
东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	否	
东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	不	
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	否	
人	白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	否	
象	П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	否	
戒对象	白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姜方俊、张旻、共青城壹家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米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	常州艾晴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		
股份名称	江苏一号农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加	
权益变动/拟变	光素人国职体公司实协通过(活用工株完重商协议体社)	
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	人计拥有权	直接持股 2,895,522 股,占比 5.3259%
份数量及比例	合计拥有权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权益变动	37, 895, 522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5,000,000
前)	31, 695, 522	股,占比 64. 3778%

所持股份性质	股,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370,522 股,占比
	69. 7037%	30. 1114%
(权益变动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1,525,000 股,占比
前)		39. 5923%
拥有权益的股		直接持股 7,000,000 股,占比 12.8756%
份数量及比例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权益变动	合计拥有权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5,000,000
后)	益	股,占比 64.3778%
retenn w bi es	42,00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 475, 000 股, 占比
所持股份性质	股,占比	37. 6610%
(权益变动	77. 253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1, 525, 000 股, 占比
后)		39. 5923%
本次权益变动		
所履行的相关		
程序及具体时	】 无 	无
间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竞价交易	□通过做市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其他		
	公司股东江苏省疌泉供销社合作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		
	伙)及常州艾晴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		
	了《股份转让协议》,股东江苏省疌泉供销社合作产业		

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持有的 4,104,478 股无限售普通股股份转让给常州艾晴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公司总股份的7.5496%。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股东自愿增持,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特定事项协议 转让的方式进行。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岸自地震 27 夕 】	常州艾晴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股东江苏省疌泉供销社合作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及常州艾晴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股东江苏省疌泉供销社合作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持有的4,104,478股无限售普通股股份按照5.36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常州艾晴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公司总股份的7.5496%。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 常州艾晴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州艾晴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年11月14日